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黃燕月
電話：05-3620123轉316
傳真：05-3620161
電子信箱：anyueh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阿里山鄉山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7006188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範流感群聚事件發生，請各校（園）構落實生病不上課、不上班，並持續加強各項防治措施，以維護學生、幼兒及教職員工健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3月2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285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7年3月6日新聞稿指出，近4週檢出25起流感群聚案件，以人口密集機構12起（48%）及校園10起（40%）為多。開學後校園群聚案有增加趨勢。近期氣溫變化大，人際交流頻繁，易造成病毒傳播，請學校及幼托機構確實落實流感防治宣導、群聚事件通報及感染管制措施等工作，以防範流感群聚事件發生及避免疫情擴散。
- 三、為防範流感疫情發生與傳播，請各校（園）持續強化各項防治措施，以降低流感威脅，相關措施如下：
 - （一）向教職員工生及家長進行衛生教育宣導：

1、保暖防寒：在低溫或外出時，做好完整的保暖，尤其

嘉義縣阿里山鄉山美國民小學



注意頭頸部及四肢末端，善用圍巾、帽子、口罩、手套、襪子，及多層次保暖衣物等，方便穿脫，並適時補充溫熱開水。

- 2、落實良好衛生習慣：平時應養成勤洗手及注意手部衛生、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，如有呼吸道症狀時應配戴口罩，口罩如有髒汙，應勤加更換；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，或用衣袖代替；與他人交談時，儘可能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。
- 3、維持健康生活形態：適度運動、充分睡眠、均衡飲食，提升自身免疫力。
- 4、落實「生病不上課、不上班」原則：對感染流感之師生，請其戴口罩，指導其適當休息與補充水分，依醫師指示接受治療，並儘量與家長溝通，讓學生在家休養直至症狀解除後24小時始返校上課。
- 5、避免出入人潮擁擠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，以防呼吸道傳染疾病傳播。
- 6、注意流感危險徵兆，儘速就醫：加強宣導生病之師生如出現呼吸困難、急促、發紺（缺氧、嘴唇發紫或變藍）、血痰或痰液變濃、胸痛、意識改變、低血壓、高燒持續72小時等流感危險徵兆應儘速就醫，以掌握治療的黃金時間。

(二)提供適當支持環境，落實疫情監測及通報機制：

- 1、教室應維持適當通風，至少開一扇窗且窗縫至少一個拳頭寬、學生左右座距間至少有一個人寬。
- 2、學校應提供充足且適當之洗手設備；如有需要，進行

全面環境清掃及消毒工作。

- 3、隨時關心與注意學生之健康與請假情況，如學生出現異常之請假狀況時，應聯繫家長瞭解原因；如為疑似群聚感染情形，應進行必要之通報與預防措施。
- 4、多加利用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流感專區（網址為<http://www.cdc.gov.tw>）之相關衛教宣導資料，透過相關集會場合、家庭訪視、家庭聯絡簿、宣導單張、佈告欄及跑馬燈等方式，將流感防治正確知識傳達學生及其家人，強化師生及家長對流感防治之了解與重視。

四、副本抄送本府教育處社教科，請督導並轉知所屬補習班及安親班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本縣各鄉鎮市立幼兒園、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教育處社會教育科

2018-03-28
10:36:27
電子公文
交換章